**《通江县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规划方案（征求意见稿）》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为进一步强化烟花爆竹零售经营管理，构建安全、规范、有序的烟花爆竹市场经营秩序，提高烟花爆竹公共安全保障水平，建立适应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布局合理、规范有序的烟花爆竹经营（零售）网络。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巴中市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和《通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县城建成区范围的公告》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起草了《通江县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布点规划方案》（征求意见稿）。

二、文件内容

主要包括六个方面主要内容，一是指导思想，二是布点规划原则，三是布点规划期限，四是布点规划要求，五是布点规划条件，六是组织实施。

**（一）当前烟花爆竹经营情况。**批发企业2家，烟花爆竹零售经营单位250家。

**（二）布点规划的必要性。**通过规划布点，达到合理布局、条件提升、专业经营，实现烟花爆竹零售点安全化、规范化。

**（三）规划布点的原则和区域设置。**按照《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参照历年烟花爆竹零售网点分布情况进行布点。禁售区域的设置主要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巴中市烟花爆竹燃放管理条例》和《通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江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县城建成区范围的公告》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文件要求。布点数量是按照“总量控制、只减不增、适度竞争”的原则合理确定。

**（四）布点条件。**根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和《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烟花爆竹零售店（点）安全技术规范》（AQ4128—2019)等规定。

**（五）组织实施。**加强宣传、严格把关、明确责任、打非治违，对不符合安全条件的一律不得审批。